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8/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XYZH/2016CDA50215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环科技)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2016年6月30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川环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保证自我评估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川环科技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川环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6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川环科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发行新股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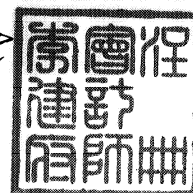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时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四川川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环有限），成立于2002年6月21日，由文谟统等8名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该事项业经四川鹏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川鹏程验报字（2002）015号《验资报告》。川环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5,436,000.00	27.18
王平东	4,689,100.00	23.45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国投）	3,757,800.00	18.79
重庆建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兴）	2,653,800.00	13.27
欧如祥	1,191,100.00	5.96
四川省达州市中贸粮油总公司（现更名为达州市中贸粮油总公司，以下简称达州粮油）	988,900.00	4.94
大竹县电力公司（现更名为四川省水电集团大竹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竹电力）	788,800.00	3.94
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以下简称达州国资公司）	494,500.00	2.47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根据川环有限2004年8月20日200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川环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30万元，由法人单位大竹电力和自然人文建术以货币资金按每股1.54元的价格认购，该事项业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君和验字第（2004）字第2004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川环有限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5,436,000.00	25.52
王平东	4,689,100.00	22.02
省国投	3,757,800.00	17.64
重庆建兴	2,653,800.00	12.46
文建术	1,267,500.00	5.95
欧如祥	1,191,100.00	5.59
达州粮油	988,900.00	4.64
大竹电力	821,300.00	3.86
达州国资公司	494,500.00	2.32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合计	21,300,000.00	100.00

根据 2005 年 3 月 18 日川环有限 2004 年度股东会决议以及发起人协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2005 年 4 月 13 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四川川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府函[2005]13 号），将川环有限以截止到 2004 年 9 月 30 日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后的净资产 32,829,215.00 元按 1:1 的比例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5 年 4 月 19 日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510000182200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整体变更后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8,378,016.00	25.52
王平东	7,228,993.00	22.02
省国投	5,791,074.00	17.64
重庆建兴	4,090,520.00	12.46
文建术	1,953,338.00	5.95
欧如祥	1,835,153.00	5.59
达州粮油	1,523,275.00	4.64
大竹电力	1,267,208.00	3.86
达州国资公司	761,638.00	2.32
合计	32,829,215.00	100.00

2008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自然人股东文建术改名为文建树。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6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向四川福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翔科技）24 名股东定向增发 1,000 万股股份收购福翔科技 100%股权，增发价格为每股 3.65 元。2009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新老股东签订增资合同，福翔科技全体 24 名股东自愿以分别所持有的全部福翔科技的出资作为对价，认购本公司增发的 1,000 万新股。本公司与福翔科技均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发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42,829,215.00 元，福翔科技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该事项业经达州锦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达锦桓会所验报[2009]第 125 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后本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9,870,106.00	23.05
王平东	7,228,993.00	16.87
省国投	5,791,074.00	13.52
文建树	4,417,098.00	10.31
重庆建兴	4,090,520.00	9.55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欧如祥	1,835,153.00	4.28
达州粮油	1,523,275.00	3.56
大竹电力	1,267,208.00	2.96
王欣	1,010,321.00	2.36
达州国资公司	761,638.00	1.78
邹宏波	688,324.00	1.61
李榜春	468,073.00	1.09
毛伯海	346,394.00	0.81
文秀兰	344,434.00	0.80
王继胜	326,438.00	0.76
李淑美	315,109.00	0.74
李辉秀	297,727.00	0.70
唐万千	284,891.00	0.67
吴际发	260,489.00	0.61
朱俊仕	257,129.00	0.60
唐莉华	233,482.00	0.55
欧如国	216,993.00	0.51
蒋青春	167,179.00	0.39
张富厚	150,975.00	0.35
余波	147,215.00	0.34
李兵	129,629.00	0.30
文勇	127,962.00	0.30
王宗武	77,280.00	0.18
邹勇	68,385.00	0.16
刘志军	63,721.00	0.15
王华权	62,000.00	0.14
合计	42,829,215.00	100.00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四川省名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泰科技）定向增发股份 200 万股，增发价格为每股 3.5 元。增发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44,829,215.00 元。该事项业经达州锦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达锦恒会所验报[2010]第 130 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后本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9,870,106.00	22.02
王平东	7,228,993.00	16.13
省国投	5,791,074.00	12.92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建树	4,417,098.00	9.85
重庆建兴	4,090,520.00	9.12
名泰科技	2,000,000.00	4.46
欧如祥	1,835,153.00	4.09
达州粮油	1,523,275.00	3.40
大竹电力	1,267,208.00	2.83
王欣	1,010,321.00	2.25
达州国资公司	761,638.00	1.70
邹宏波	688,324.00	1.54
李榜春	468,073.00	1.04
毛伯海	346,394.00	0.77
文秀兰	344,434.00	0.77
王继胜	326,438.00	0.73
李淑美	315,109.00	0.70
李辉秀	297,727.00	0.66
唐万干	284,891.00	0.64
吴际发	260,489.00	0.58
朱俊仕	257,129.00	0.57
唐莉华	233,482.00	0.52
欧如国	216,993.00	0.48
蒋青春	167,179.00	0.37
张富厚	150,975.00	0.34
余波	147,215.00	0.33
李兵	129,629.00	0.29
文勇	127,962.00	0.29
王宗武	77,280.00	0.17
邹勇	68,385.00	0.15
刘志军	63,721.00	0.14
王华权	62,000.00	0.14
合计	44,829,215.00	100.00

2012年6月，重庆建兴分别将其持有本公司140万股、110万股、50万股、40万股、27.052万股、15万股、10万股、10万股、7万股的股份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的公开交易平台转让给黄益民、缪炯、王国华、韩冰、文建树、张利、文谟统、李景斌、吴兵，转让均价为每股6.60元。2012年6月14日，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编号为NO.20120613094846的《产权交易凭证》确认该次转让完成。该次转让后本公司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的股权结构为：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9,970,106.00	22.24
王平东	7,228,993.00	16.13
省国投	5,791,074.00	12.92
文建树	4,687,618.00	10.46
名泰科技	2,000,000.00	4.46
欧如祥	1,835,153.00	4.09
达州粮油	1,523,275.00	3.40
黄益民	1,400,000.00	3.12
大竹电力	1,267,208.00	2.83
缪炯	1,100,000.00	2.45
王欣	1,010,321.00	2.25
达州国资公司	761,638.00	1.70
邹宏波	688,324.00	1.54
王国华	500,000.00	1.12
李榜春	468,073.00	1.04
韩冰	400,000.00	0.89
毛伯海	346,394.00	0.77
文秀兰	344,434.00	0.77
王继胜	326,438.00	0.73
李淑美	315,109.00	0.70
李辉秀	297,727.00	0.66
唐万千	284,891.00	0.64
吴际发	260,489.00	0.58
朱俊仕	257,129.00	0.57
唐莉华	233,482.00	0.52
欧如国	216,993.00	0.48
蒋青春	167,179.00	0.37
张富厚	150,975.00	0.34
张利	150,000.00	0.33
余波	147,215.00	0.33
李兵	129,629.00	0.29
文勇	127,962.00	0.29
李景斌	100,000.00	0.22
王宗武	77,280.00	0.17
吴兵	70,000.00	0.16
邹勇	68,385.00	0.15
刘志军	63,721.00	0.14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王华权	62,000.00	0.14
合计	44,829,215.00	100.00

本公司股东王平东因病于 2015 年 6 月亡故，经其全体第一顺位继承人协商一致，王平东原所持本公司股份由其三个子女王欣、王荣、王春继承，三人分别继承王平东所持本公司股份 240.9665 万股、240.9664 万股、240.9664 万股。

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文谟统	9,970,106.00	22.24
省国投	5,791,074.00	12.92
文建树	4,687,618.00	10.46
王欣	3,419,986.00	7.63
王荣	2,409,664.00	5.38
王春	2,409,664.00	5.38
名泰科技	2,000,000.00	4.46
欧如祥	1,835,153.00	4.09
达州粮油	1,523,275.00	3.40
黄益民	1,400,000.00	3.12
大竹电力	1,267,208.00	2.83
缪炯	1,100,000.00	2.45
达州国资公司	761,638.00	1.70
邹宏波	688,324.00	1.54
王国华	500,000.00	1.12
李榜春	468,073.00	1.04
韩冰	400,000.00	0.89
毛伯海	346,394.00	0.77
文秀兰	344,434.00	0.77
王继胜	326,438.00	0.73
李淑美	315,109.00	0.70
李辉秀	297,727.00	0.66
唐万干	284,891.00	0.64
吴际发	260,489.00	0.58
朱俊仕	257,129.00	0.57
唐莉华	233,482.00	0.52
欧如国	216,993.00	0.48
蒋青春	167,179.00	0.37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张富厚	150,975.00	0.34
张利	150,000.00	0.33
余波	147,215.00	0.33
李兵	129,629.00	0.29
文勇	127,962.00	0.29
李景斌	100,000.00	0.22
王宗武	77,280.00	0.17
吴兵	70,000.00	0.16
邹勇	68,385.00	0.15
刘志军	63,721.00	0.14
王华权	62,000.00	0.14
合计	44,829,215.00	100.00

截止到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肆仟肆佰捌拾贰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文谟统。

本公司住所：四川省大竹县东柳工业园区。

本集团属汽车和摩托车胶管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汽车及摩托车零部件（仅限车用软管）、新型材料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汽车货运；进出口业。

本集团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和摩托车橡胶软管。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文谟统、文建树。文谟统持有本公司22.24%的股份，文建树持有本公司10.46%的股份，双方合计持有本公司32.70%的股份。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及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管理层，下设总经理办公室、采购中心、计划部、物控部、生产部、设备部、安全生产管理部、环保管理部、营销中心、财务中心、人力资源部、公司办公室、信息管理部、开发部、技术部、质量管理中心、审计部、证券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为福翔科技。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的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 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 避免或降低风险，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整制度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二、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1. 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重大决策事项，如批准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修改公司章程等，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董事会部分职权。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关，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是否违反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

建立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总经理是公司管理层的负责人，在重大业务、大额资金借贷和现金支付、合同的签订等方面，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一定限额内作出决定。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总经理的领导下负责处理分管的工作。

2. 公司的组织结构

本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建立的管理框架体系包括总经理办公室、采购中心、计划部、物控部、生产部、设备部、安全生产管理部、环保管理部、营销中心、财务中心、人力资源部、公司办公室、信息管理部、开发部、技术部、质量管理中心、审计部、证券部等职能部门，明确规定了各个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公司对下属单位实行纵向管理，通过董事会对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调度、人员配备、财务核算等进行集中统一管理。

3. 公司目标、愿景、管理理念

公司目标：致力于争创中国名牌，成为中国汽车行业胶管主流供应商，打造“中国的川环、世界的品牌”，将“建中国胶管基地、兴川环百年企业”作为公司的宏伟目标。

公司管理理念：以人为本、诚信为先、竭诚服务、互利共赢。不断工装、工艺改进，实现用户、员工满意度最大化，形成员工与企业最大公约数。

4. 人力资源政策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公司建立和实施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5. 企业文化建设

“五湖四海皆兄弟，融入川环一家亲”，公司以人为本，建设和谐川环，塑造个性鲜明的川环文化。公司把和谐与科学发展的理念注入企业文化统领全体川环人思想，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不断改进激励机制的各项措施，完善制度。公司坚持精神与物质共存的企业文化发展指导思想，实现员工满意度，继续弘扬“艰苦奋斗，勇争一流”的川环精神，不断的塑造和完善具有时代特征和企业鲜明个性的川环文化，以企业文化促进企业的精神文明建设，提高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向“百年川环、世界品牌”的宏伟目标不断迈进。

（二）风险评估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包括：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行业政策风险、核心技术失密风险、技术人才流失风险、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 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为车用系列胶管，客户主要为汽车行业整车制造厂商，整车厂的生产、销售规模直接影响汽车胶管的市场需求状况。而汽车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与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性明显，主要发达国家宏观经济受2008年金融危机影响，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并对汽车市场产生了一定程度影响，虽然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汽车市场迅速从金融危机中得以恢复，公司业务仍保持持续稳定增长，但未来车用胶管市场仍会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的风险。

2. 行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颁布与实施，有力支持了国内汽车行业的发展，进而带动了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快速增长。但另一方面，汽车产业和汽车消费过快发展导致环境污染加剧、城市交通状况恶化，鼓励汽车生产和消费的政策均发生调整；2011年以来部分优惠政策亦已逐步取消，北京、广州、天津、深圳等个别大型城市已推出限购政策，例如，北京市已采用摇号的方式获取车牌，未来不排除限购政策实施范围扩大到其他大型城市及地区。尽管我国汽车市场仍处于普及初期，千人汽车保有量与世界平均水平仍有较大差距，并且近年来国内汽车保有量持续稳定增长、汽车零部件国产化率逐步提升、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出口量持续快速上升，但下游汽车产业生产及消费的鼓励与优惠政策如出现不利变动，可能对公司的未来业务经营及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 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本公司系国家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国家授权专利专有技术，拥有多项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国家级重点新产品这些核心技术和配方对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有着重要作用，核心技术的失密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和持续发展产生较大影响。为防止技术失密，公司采取了较为谨慎的专利申请原则，同时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相关研发人员均签订了严格的保密协议，并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科技创新奖励办法。如果公司出现工艺技术或配方失密，将对公司的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4.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车用胶管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橡胶、助剂和炭黑，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其价格走势与原油的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近年来，原油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美元价格波动以及气候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波动幅度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有一定影响，在可预见的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产品的成本产生有利或不利的的影响，从而使公司的经营效果存在一定波动性。

5. 公司管理当局对风险管理的认识

随着国家宏观产业政策的调整，本公司面临的机遇越来越多，同时风险会越来越大。本公司管理层认识到：作为企业，机遇与挑战同在，风险不可避免，只能加强管理，本公司管理层的主要任务就是要平衡风险与收益，力争在最小的风险条件下获取最大的收益。为实现这一目标，本公司拟按财政部发布的内部控制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结合本公司的规模和业务等方面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本公司包括风险管理机构设置、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反应以及部门及人员的职责与权限等要素在内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

（三）内部控制活动

本公司为了保证公司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1. 本公司的主要控制措施

本公司的控制措施一般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等。

（1）交易授权控制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上述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授权范围内融资等采用公司各单位、部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转让股权、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额由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2）责任分工控制

公司为了预防和及时发现执行所分配的职责时所产生的错误和舞弊行为，在从事经营活动的各个部门、各个环节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如将现金出纳和会计核算分离；将各项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分离等。

（3）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互审核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企业内部。在内部凭证的编制及审核方面，凭证都经过签名或盖章，一般的凭证都预先编号。重要单证、重要空白凭证均设专人保管，设登记簿由专人记录。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即时编制凭证记录交易，经专人复核后记入相应账户，并送交会计和结算部门，登记后凭证依序归档。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

公司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措施，以保证各种财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资产保管制度、会计档案保管制度，并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和专职人员，从而使资产和记录的安全和完整得到了根本保证。

2. 本公司重点控制活动

2012年，公司在组织结构调整、部门职能完善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关键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目前公司的关键业务环节包括：对子公司的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资产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成本管理等。

（1）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为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的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建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组织及人员、业务层面、财务、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管理，并对子公司进行审计监督。

（2）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担保业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3) 对资产管理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设备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等对货币资金、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定期对应收款项、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中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按照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

(4) 对销售与收款的内部控制

销售部通过日常的营销活动和各种大众传播媒体及市场调查，广泛收集国内、国际市场供求信息，了解掌握国内国际市场销售价格，根据国际、国内市场不同品种市场供求关系，制订出切实可行的销售方案，引导公司及时调整生产经营计划。

为规范市场营销管理，公司制订了《合同管理制度》、《销售定价管理制度》、《产品销售发运管理制度》等以保障公司的市场营销正常运作。

公司定期对应收款项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按照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合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估计损失，计提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

(5) 对采购与付款的内部控制

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以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为目标，主要有目标利润的制定与指标的分解、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制定与考核、日常管理。公司实行统一资金调度、统一销售产品、统一制定主要物资订货采购计划、统一签订对外经济合同以及资金集中管理的统一集中管理制度。

(6) 对成本费用的内部控制

公司成本费用核算与管理的基本任务是按照国家规定的成本费用开支范围，严格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支出；正确计算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建立健全全员目标成本费用管理责任制；强化成本费用的事前预测、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考核，综合反映经营成果；为经营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和信息；不断挖掘内部潜力、节约开支、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年度预算，能有效地提高经营质量和控制企业经营管理风险。

(四) 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理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6月30日

性和效益性，进行系统地审计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

四、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1. 监事会评价。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关，能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召开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高管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和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监督和评价。

2. 内审评价。公司内部审计人员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有关部门及有关人员遵守财经法规情况、财务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对违反财务会计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罚，确保财务会计制度的有效遵守和执行。公司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评价，对于发现的内控制度缺陷和未得到遵循的现象实行逐级负责并报告。各级人员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内控制度，对于未遵守内控制度的情况及发现的问题，分别向上级作出解释并采取相应的措施。

五、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通过制定和有效实施内控制度，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实现了质量和效益的统一。通过加强内控，保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增长，也促进了技术创新，稳步地提升了公司的综合实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6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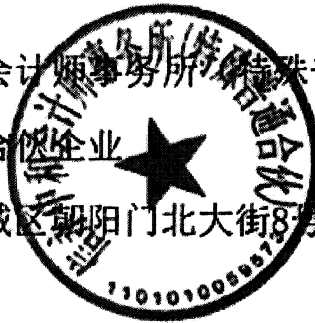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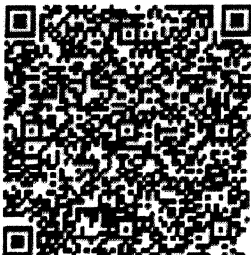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韶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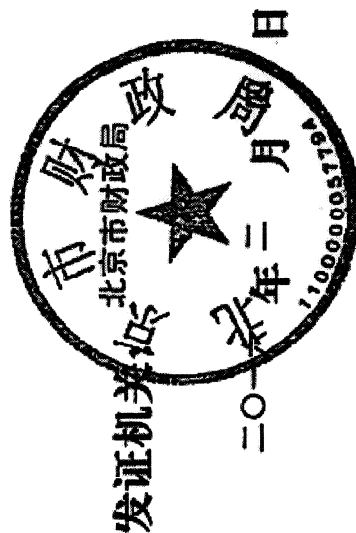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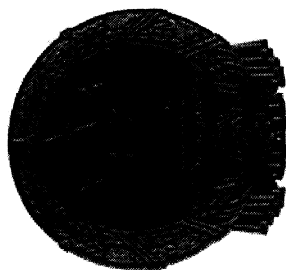
2016 年 01 月 22 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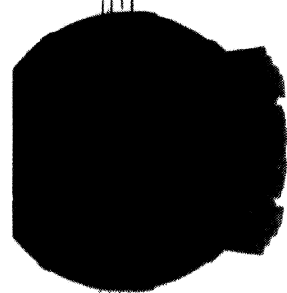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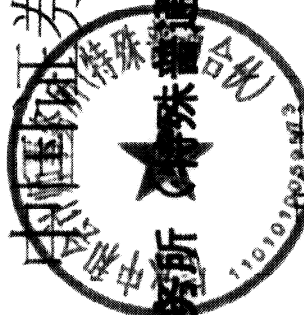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6
注册资本(出资额): 3583.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证书序号: 00017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002005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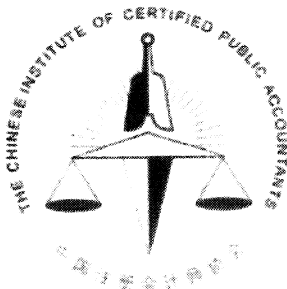
Authorized body

发证日期 2000 年 06 月 01 日
Date of Issue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何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10-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02701024635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2007 年 11 月 4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and licensee of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07 年 11 月 4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and licensee of CPA

注册会计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07 年 11 月 4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and licensee of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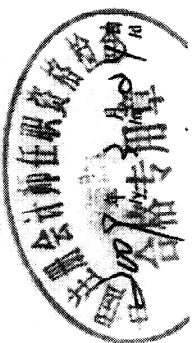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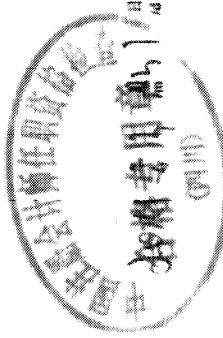
2007 年 12 月 20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and licensee of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号
No. of CI

610100023068

批准单位
Authorize of CPAs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
Date of I

2005年

04月14日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李建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5-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5101238205240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